

新时期提升国企财务审计实效性的措施分析

■ 高培培

现代社会经济背景下,国有企业面临着复杂的竞争环境,其不仅要加快转变经营管理模式,还要提升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从而进一步提高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促进国有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会对企业资产、负债以及损益等进行监督和审计,审计人员也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工作制度开展客观、公平的审计评估工作,从而保障国有企业生产运营的规范性和稳定性。财务审计工作实效性的提高还能大幅度提高国有企业财务管理水平。

一、新时期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实效性的必要性

一方面,新时期背景下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有利于国有企业创新能力的提高。在优化改进财务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国有企业会应用大数据技术和新的审计工作技术,从而实现财务审计工作模式的深度优化和创新。现阶段,大部分国有企业的财务审计工作效率存在波动,并且存在一定的误差,对其实效性以及可靠性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因此,国有企业需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管

理技术等有效提升财务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也充分保障财务审计准确性、客观性和透明性。

另一方面,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面临着较大的风险,在法律、操作以及管理等多方面都存在一定的风险,这些风险对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和准确性有着较大的影响,还会影响财务审计工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通过创新财务审计工作模式,应用大数据技术、现代信息技术等,能有效规范上述风险,也能降低人为因素的干扰,从而保障财务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规范性,也有效增强财务审计工作的风险防范能力。

另外,在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的基础上,国有企业还能提高财务审计工作的精准性,进一步提高数据的利用率,从而更好地应对财务审计风险。新时期背景下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实效性有利于增强企业财务管理风险的抵御能力,进而促进国有企业综合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新时期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之处

第一,基于国有企业财务审计现状,国有企业缺少专业的财务审计人才,与社会审计机

构开展合作,影响了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并且也缺少有力的监督管理支持,难以发挥财务审计工作的重要作用。在实际的财务审计工作项目中,社会审计机构与国有企业对国家审计准则的理解存在差异,导致财务审计工作出现了遗漏问题,影响了财务审计报表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也对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公平性、公正性产生了负面影响。目前,部分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不足,既存在依赖社会审计机构的问题,也没有将财务审计部门单独分开,影响了其财务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第二,财务审计工作的主要内容是对国有企业资产、负债以及收支进行审计工作,在实际的财务审计工作中,国有企业会在准备工作中耗费较多的时间。同时,现阶段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中存在人为干扰问题,部分工作人员没有按照工作制度开展规范性的财务审计工作,对财务管理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财务审计工作缺少制度及标准的支持,容易出现推诿责任或者执行力低的问题,进而影响财务审计工作效率,耗费大量的审计实践,无法保障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

三、新时期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实效性的可靠措施

强化财务审计重要性认识

为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需要树立现代化的财务审计理念,并创新财务审计工作方法,采取多样性的财务审计方法,加强事后监管。同时,要重视对财务审计工作人员综合素质的培养,使其能够开展高效率的财务审计工作,也能够与社会经济发展形势联系起来,为国有企业管理决策提供可靠支持。在实际的财务审计工作中,审计人员要能简化工作流程及工作问题,并能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从复杂的信息数据中挖掘有价值的信息,大幅度提升财务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建立系统化的财务审计监控体系

为保障财务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实效性,必须严格遵循相关工作标准以及法律规定。国有企业要重视对财务审计人员的培养和教育,既使其掌握前沿审计理论,也要为其提供实践培训的机会,从而做好理论与实践的良好衔接,充分保障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国有企业还要重视建立系统化的财务审计监控体系,有效规范财务审计工作人员的行为,国有企业还要建立独立的财务审计部门,并建立适用性的财务审计管理信息系统,有效提高企业审计资源的利用率。同时,国有企业还要协调好社会审计机构及自身审计部门之间的关系,大幅度提高财务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

明确财务审计工作职责,避免违法乱纪

国有企业需要建立财务审计责任制度,明确财务审计人才的工作职责以及工作权限,并且要制定奖惩机制和激励机制,既有效避免违法乱纪现象,也能强化审计人员的责任意识和纪律意识,保障财务审计结果的准确性和有效性,使得国有企业能够充分了解自身资产情况、负债情况以及盈亏情况。为进一步提升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必须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财务审计人员的信息素养,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工作流程,从而进一步提高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

结语:综上所述,新时期背景下提升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具有必要性,是提升国有企业财务管理能力以及经营管理能力的重要措施,也有利于推动国有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在新的经济发展形势下,国有企业要进一步明确财务审计工作存在的不足,并根据市场发展情况以及自身实际情况制定有效的解决措施,从而充分发挥财务审计工作的作用。同时,国有企业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增强财务审计意识,并保障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增强财务审计人员的综合素质能力,也能够信息化建设大幅度提升财务审计工作的实效性。

(作者单位: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浅析文体活动在企业文化建设中的重要性

■ 李善云

一个企业的发展,离不开企业文化的支撑,企业的文体活动是支撑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企业维护自身健康发展,建设一个良好企业文化的重要手段,文体活动作为职工精神文化生活的体现,在增进职工对企业的感情、改善人文关系环境、增强企业凝聚力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

一、开展文体活动的重要意义

新时代社会竞争日益激烈,每个人的工作生活节奏不断加快,随之而来的各种压力不断增加。同时,由于企业生产任务繁忙,数智化时代的到来,大部分职工都处在相对单调的工作生活环境。在这种情况下,为职工提供一个释放工作压力和情感的宣泄渠道,来增强职工的工作积极性。所以,企业开展文体活动对于职工和企业发展都有积极向前的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开展文体活动能够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为职工适时安排一些有特色的、具有竞争性、团队性和趣味性的活动,可以使职工从紧张的工作中解放出来,释放自身压力,满足职工精神需求的同时,更能传递更多的正能量,在活动中激发出来的正能量和积极性可以转化成生产工作中强劲的精神动力,促使工作

积极性的提高,也能使职工自身的工作业务水平获得更快的发展,对于职工的职业生涯的发展和规划具有重要意义。

(二)开展文体活动可增强职工凝聚力,提升职工归属感。职工是企业的参与者,开展吸引职工的特色文体活动,不仅能够加强职工的主人翁意识,而且能够起到凝心聚力的作用,在活动中凝练出与企业文化相关的宣传口号能够激发职工的工作动力,在集体活动中每一个成员为团队取得更好成绩的而共同努力,在活动中产生情感的共鸣,使人际关系朝着更加融洽和谐的方向发展,这对培养一个积极向上的团队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使企业文化深入人心渗透到整个团体,在休闲娱乐活动中助力企业持续发展。

(三)开展文体活动有利于提高职工综合素质。当前,企业职工工作节奏快,工作时间饱和,集体活动受限,缺乏文化娱乐和舒展身心的休息方式,工作压力和身体疲劳往往导致体质下降,而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有利于消除疲劳,增进职工身心健康和精神愉悦,助力职工提升工作积极性。在活动的进行中,促使每一个个体融入集体,增加互相交流的机会,形成互相竞争、互相鼓励、互相帮助、互相赞扬的气氛,从集体的成功中得到精神的升华,多方面地培养职工良好的意志品质和道德修养;开展一些有一定强度的文体活动不仅可以增强职工的体质,提高职工的身体素质和健康水

平;还可以使职工在紧张的工作之余,消除疲劳,恢复体力,陶冶情操,提升职工幸福感,有助于职工发泄日常工作中的负能量,缓解工作压力,培养职工之间的友谊,增强团队意识。

二、文体活动在企业发展中的作用

职工文体活动是职工精神文化生活的主要体现,是职工强身健体、愉悦身心的必要手段,不仅能够增强职工干事创业的意志力,还能培养职工向上向善的文化氛围传递正能量。

(一)有助于稳定职工思想,营造积极、和谐的发展氛围。通过开展具有趣味性、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一方面,能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陶冶职工情操,满足职工的精神文化需求,培育职工的文化涵养,进一步增强职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另一方面,还能激励职工把参加活动的精神风貌逐渐渗透到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企业文化品牌的知名度,从而使企业充满生机和活力,助推企业长远发展。

(二)有助于企业文化的有效传播。文体活动是职工施展才能、展现才华的舞台,是职工自我价值的实现过程。由于企业职工年龄层次,不同职工对精神文化的需求是多样化、多方面的。而职工在参加文体活动中表现出来的

积极参与意识和自信自强精神,都可以转化为工作、生产上“勇争一流”的企业精神,形成一种无形的动力,既达到了提高员工文明健康素质、促进和谐、维护稳定的目的,也使文体活动成为构建企业文化的有效载体,成为打造企业文化核心竞争力的坚实基础,是推动企业文化传播的无形力量,加强了企业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有利于塑造企业良好形象。企业丰富的文体活动,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代表一个企业的文化品牌,展示企业的文明建设成果。大力开展文体活动可以展现企业风貌,营造健康向上的文化氛围,有利于提高企业知名度和职工的自豪感,在社会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三、开展文体活动的有效途径

(一)高度重视,营造和谐活动氛围。企业党政领导对文体活动开展重视程度决定着企业文体活动开展的最佳效果。强化企业对文体活动的支持,既需要企业资金的支撑,也需要企业管理者的参与,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开展文体活动取得预期的效果。领导把开展职工文体活动作为培育职工团队精神,提高综合素质,营造企业健康、和谐氛围的重要工作来抓,要对活动的开展给予高度的重视和极大的支持。只有给予其足够的重视,充分认识到企业文化和文体活动之间的联系,坚持将企

业文化建设和职工文体活动统一,才能获得广大职工的关注,调动职工参与的积极性,为企业文化建设提供重要的前提保障。

(二)加大投入,不断强化阵地建设。文体活动阵地是开展职工文体活动的物质基础。企业要积极建设职工活动中心,比如羽毛球场、篮球场、乒乓球等群众性活动场馆,要保证活动经费的支出,为职工添置文体活动设施、防护用品、活动道具等,让职工有足够的活动空间,平时要加强文体活动器材与设施管理和维护,为职工参与文体活动创造物质条件。活动中为取得优异成绩的参与者提供更加丰富的物质奖励,以此提高全体职工参与文体活动的积极性。

(三)创新形式,形成长效管理机制。企业要顺应形势发展和企业文化建设的需要,着手建立文体活动长效管理的新机制,可建立协会组织机构,规章制度、奖惩机制等,合理安排好协会活动时间,引导职工参加文体协会,调动职工参加活动的积极性,重点培养协会文体骨干,在开展文体活动上既要抓大型比赛,又要注重各文体单项协会组织的活动,积极开展一些“时间业余化、规模小型化、项目多样化”的职工喜欢的文体活动,使参与面更具广泛性。为注重培养一批有文体特长人才,参与社会竞争,树立企业良好形象,打下坚实的基础。

(作者单位:山东能源枣矿集团田陈煤矿)

透视企业财务报告行为 探求虚假财务报告治理之道

■ 杨孟著

准确认识和理解虚假财务报告现象,有赖于对财务报告行为的透视。库尔特·尼文构建了一个用于描述个人行为与环境因素关系的个人行为因果序列 SOBA 模型。B=F(PE)是该模型中的一个著名表达式,意即行为是人和环境的函数。在透视财务报告行为,揭示虚假财务报告产生的本质方面,该模型具有很强的解释力。这对于探求虚假财务报告治理之道可望提供新的视角。

财务报告行为与“环境”因素

企业主体作为财务报告的提供主体,其虚假财务报告行为的产生是企业负责人(指大股东、董监高和实际控制人,下同)个人行为的集合——“理性选择”的结果。从根本上说,财务报告所提供的财务信息是由“财务信息使用者”需求所决定的,对“需求”的依赖程度不同,也就决定了其作用与影响财务报告行为的欲望大小各异。

就财务报告行为面临的“环境”而言,“财务信息使用者”及其行为乃作用与影响企业财务报告行为的“激励”因素,因为它决定了企业主体(通过财务报告行为)预期或潜在“收益”的规模 and 大小。但与此同时,也会由此带来隐性的不确定性风险,从而构成了作用与影响企业主体财务报告行为的“约束”因素,因为它决定了企业主体(通过财务报告行为)预期或潜在在“净收益”的大小,是衡量企业主体是否最终采用虚假财务报告行为的“价值尺度”。

在当前我国法律规范、制度框架、监管能力等既定约束条件下,企业主体提供虚假财务报告预期或潜在“净收益”小于0的情况几乎是不存在的。纵观现实,虚假财务报告“量体裁衣”“私人定制”泛滥成灾的现象便是佐证。如

2022年证监会开出的当年“一号罚单”所披露的,金正大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 2015年至2018年上半年,通过与其供应商、客户和其他外部单位虚构合同,空转资金,开展无实物流转的虚构贸易业务,累计虚增收入 230.73 亿元,虚增成本 210.84 亿元,虚增利润总额 19.9 亿元。

尤其是,当企业主体面对融资服务、纳税事务、年检年审等特殊需要的财务报告使用者,且提供真实的财务报告已无法满足其“正常”需要时,企业主体的不二法门便是提供一份能够满足其需要的虚假财务报告,因为它攸关企业主体的“生死存亡”乃至前途命运。东窗事发前的“金正大事件”骚操作即如此。

财务报告行为与“人”的因素

就企业主体面临的“人”的因素而言,财务信息系统运行面临的“环境和刺激”主要来自作为“财务信息使用者”之一的企业负责人的指使和授意。企业负责人与其特定的财务行为主体(财务负责人和财务工作人员)之间的博弈均衡结果,完全由前者的个人偏好和理性行为自主地加以控制和利用。虚假财务报告行为不可能由财务行为主体自身“内生”,而唯一的可能只能由企业负责人“传导”而来。在这种意义上,企业主体行为即企业负责人行为。因为,前者作为“人格化”的法人主体只能以后者为其“代言人”,而后者作为“理性人”理性行为的结果只能以前者为其行为载体,两者须臾不可分离。这也即近年来随着认识的不断深入,其相关行为后果的责任追究正在由“前重后轻”逐步向“前轻后重”偏移的原因之所在。

对于企业负责人之外的投资者、债权人、管理部门等“财务信息使用者”而言,满足它们需要的最佳办法是提供一份真实可靠的财务报告,因为它们不存在因满足其需要程度的不同而给企业主体带来额外的或潜在的“净收益”的可能性。更为重要的是,它们也没有能力

为满足各自的需要来“操纵”企业财务报告行为。

说到底,企业负责人才是虚假财务报告的真实“制造者”。对于其中复杂的“传导”关系,我曾在二十多年前撰写的《企业会计行为研究——兼论理性预期型人为会计信息失真的成因及其治理对策》(《山西财经大学学报》1999年第2期)一文中进行了详细的论述。其基本结论,对于廓清认识偏差,探求虚假财务报告的有效治理途径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如:长期以来,企业主体一旦被查处虚假财务报告现象,追究的仅是企业主体的责任(采用没收、罚款等手段),一般不追究企业负责人的责任,这是虚假财务报告现象愈演愈烈的症结之所在。而真正的“对症下药”,则是追究企业负责人的责任。对此,新修订的《证券法》较之前主要针对企业主体而不涉及企业负责人或对企业负责人“蜻蜓点水”开罚单的做法有了巨大进步。“金正大事件”后,证监会按新证券法对金正大实际控制人等 8 位相关责任人合计罚款 755 万元,同时对 3 名主要负责人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又如:主张加大财务行为主体在虚假财务报告方面的责任。该办法的缺点是将并非自身“内生”的行为责任,由其自身来承担,这显然是有悖法理的。在现实的经济环境中,除非授意给他们带来的净收益大于接受指使授意给他们带来的净收益的情况几乎是不存在的。正所谓“顶得住的站不住,站得住的顶不住”。极端地讲,若给予接受指使授意的财务行为主体以足够大的刺激,如一旦发现虚假财务报告现象,就让其坐牢,但这一天的到来,也许就是财务职业的末日,因为再也没有哪种职业的收益会比财务职业的收益更差了。

虚假财务报告治理之道

虚假财务报告的危害性由其运用的结果

所带来的综合效应来评价和衡量。运用的结果不同,其危害性也就不同。主要包括导致资源错配、阻碍结构优化、误导投资决策、积累系统风险、诱发逆向选择、破坏平等竞争环境等。为有效遏制虚假财务报告行为,基于以上分析,提出以下六点治理对策:

第一,优化和改善诱导虚假财务报告行为的外部环境。“环境和刺激”虽然是虚假财务报告行为的重要影响因素,但也并不能由此判断“环境和刺激”都是“不好的”,如严格的信贷条件审查,这本来就是为提高信贷资源配置效率,防范金融风险所必须履行的必要步骤和程序,而对于达不到条件要求的企业主体来说,反而成了它们通过提供虚假财务报告形式积极“创造条件”来争取信贷资源的“激励”因素,这绝对不是“环境和刺激”的“错”,也不能由此断言“环境和刺激”都是“好的”。如现实中的诸多腐败案件无不与此关联。如通过合作,内外勾结骗取国家税收,将行政审批条件扭曲变形为“寻租场”,通过指定的中介机构为个人输送利益,等等。

很显然,这里的优化和改善诱导虚假财务报告行为的外部环境,是有所专指的“不好”的“环境和刺激”。现阶段,适当增加或强化与虚假财务报告行为呈负相关关系的因素,减少或弱化呈正相关关系的因素,是架构虚假财务报告治理机制的现实选择。其中,法律环境、企业负责人的遴选任用机制及其收入形成机制等要素,无疑是治理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二,企业负责人作为虚假财务报告的责任主体,应通过立法程序明确其应承担的由虚假财务报告所导致的经济后果(经济损失)的全部或大部分法律责任,为界定其相应的经济处罚和民事赔偿责任奠定基础。美国《萨班斯法案》第 302 节“公司对财务报告的责任”部分,就明确规定了确保财务报告准确可靠的 6 项保证内容的“签字官员”为首席执行官等企业负责人。

第三,明晰企业负责人为虚假财务报告的

经济处罚责任主体和民事赔偿主体责任,并承担全部或部分损失责任。目前,由企业负责人造成的损失,大部分“法制化”给“人格化”的企业主体,进而最终“转嫁”给股东(投资者)个人承担的做法,无异于是在胁迫股东(投资者)为企业负责人“逍遥法外”理单。这种主客倒置、悖逆法理逻辑的不当经济处罚责任界定,必须予以纠正。

第四,矫正虚假财务报告的不合理预期。通过扩大受检面、提高虚假财务报告的鉴别能力和查处概率、加大处罚力度等手段和措施,将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的预期或潜在“净收益”调整至 0 或负数,让其得不偿失,可以从根本上彻底消除虚假财务报告行为“冲动”。

第五,加大社会中介机构虚假财务报告处罚力度。因社会中介机构“看门人”失守而导致的因虚假财务报告引起经济处罚和民事赔偿责任的,也应承担一定的经济处罚和民事赔偿责任。

第六,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搭建全国统一的企业财务报告信息交流平台,为企业财务报告使用者便利运用相关信息提供技术支撑。建立全国统一的企业财务报告信息交流平台,是将社会监督机制引入虚假财务报告治理行动的有益探索。

(作者系民建湖南省财政与金融委员会委员)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 10:00 在我司拍卖大厅公开拍卖,厦门中诚建设财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财产(截止估值基准日 2024 年 5 月 15 日)前述债权资产的债权金额合计人民币 9,536.991.40 元(具体债权信息以主债权合同约定及法律文件为准,以法院生效法律文书为准)。	
竞买人资格要求:凡在中国大陆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均可参加竞买,并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相关条件。	
报名及咨询: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 16:00 前持有效身份证件至委托方指定账户,并携带有效证明到公司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标的展示地点:本公司(厦门中诚建设财务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梧槽 318-9 号楼	
联系电话:15205060392(唐女士)	
	福建省广业拍卖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1 日